

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5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5月24日以书面、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，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优化成本核算，细化各项考核指标，公司引入了NC Cloud软件系统，同意对“发出存货”计价方法由“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”变更为“移动加权平均法”，此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有利于成本核算结果精细化，促进成本分析及成本管理改善，更好地实现成本动态管理，满足经营管理的需求。本次变更后，能更恰当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提高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，便于公司管理层及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本次变更对会计核算结果不会产生实质性的影响，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、净利润等指标产生实质性影响。本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。

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

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